

证券代码：300643

证券简称：万通智控

公告编号：2025-016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以书面、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旺成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则、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审议，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职权。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报告期内的重要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的保证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8,345.3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48%，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62.0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3.17%。公司总体资产质量良好，财务状况健康。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预计的与 Ian Smith 及其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的业务往来，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公司同类合同的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2025 年控股股东与公司发生的关联担保交易系为了保证公司融资的顺利实施以及资金的正常运转和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担保费率系参考市场价格确定，价格公允。2025 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该等关联交易占公司同类业务的比例较小，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0 元人民币（含税）。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因此，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公司全体监事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与会监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切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将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确保公司业务发展所需，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本次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可以有利于规避汇率风险，促进公司稳健经营。本次交易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在2025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金额不超过5,000万美元（含欧元、泰铢、港币、捷克克朗等）。授权期限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内办理相关事宜。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信息披露的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